

親愛的藝術家您好！

首先告訴您一個好消息：有關1994.12.10~1995.12.10人權海報大展的首場展覽場所，目前我們已與台北市立美術館接洽成功，將於1995年3月11日（六）至3月26日（日）有半個餘月的時間，假於台北市立美術館公開展出。

接下來我們為了配合整個展覽完美的演出及實踐承諾，必須有以下事工待完成。本會真心期待您能踴躍空加以配合，共同與我們來完成這場人權花朵初綻的盛筵。

一、關於年曆書

我們為充份尊重藝術創作者的原意，在此茲附上有關人權海報大展的文字資料（作者簡介、作品名稱、主題說明等），懇請您校正亦或趁此時機予以修改，以便我們付梓及製作（如附件一）。

- 註：附件一內容
1. 作者----包括姓名、西元出生年次、出生地
 2. 作者簡介---- 100字以內
 3. 海報標題
 4. 海報說明---- 100字以內

二、關於明信片書

在此我們附上乙份42張人權海報大展明信片，懇請您以藝術家的眼光不吝一一批評指點，讓我們有改進的機會，讓我們的明信片能夠較完美的正式貢獻給社會大眾（請填寫附件二）。

三、人權海報大展首展開幕酒會

茲訂於1995年3月11日（星期六）假於臺北市立美術館舉行開幕酒會，懇請您出席參與。至於詳盡的邀請函及流程表，我們將於二月中、下旬寄送給您。

四、關於感謝獎牌

對於1994年12月10日不克出席在臺大校友會館舉辦的人權海報大展發表會、座談會藝術家們，懇請儘量出席1995年3月11日的酒會，讓我們有機會見到您並親手頒贈感謝獎牌給您，並真摯地向您表達我們深深的謝意，歡迎您加入人權的行列！

五、附上回郵信封請回函
懇請您的合作！另外如蒙不克回函，懇請您准予讓本會代為撰寫。謝謝！
懇請您的合作！另外如蒙不克回函，懇請您准予讓本會代為撰寫。謝謝！

祝 平安 喜樂



台灣人權促進會
會長 陳怡穎
聯絡人 陳怡穎
1994年12月21日

台灣人權促進會
會址／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25巷3號9樓
電話／(02)363-9787
傳真／(02)363-6102

台灣人權促進會
會址／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25巷3號9樓
電話／(02)363-9787
傳真／(02)363-6102

附件(二)：

懇請您寫下對此次人權海報大展明信片拍攝、設計、印刷上需改進之處。